

#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#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

沪科指南〔2022〕36号

---

## 关于发布上海市2022年度“科技创新行动计划” 宝山转型发展科技专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战略部署，更好发挥科技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，加快重点区域经济结构升级和新兴产业培育，推动宝山转型发展，支撑联动宝山打造上海科创中心建设的主阵地，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特发布2022年度“科技创新行动计划”宝山转型发展科技专项项目申报指南。

### 一、征集范围

#### 专题一、生物医药

**研究内容：**面向未来健康产业方向，结合“上海创新型疫苗科技园”等特色基础，开展新型疫苗、mRNA药物、细胞药物等

创新药物的临床前研究，并获得临床试验批件，加快生物医药创新成果转化落地。

**执行期限：**2022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。

**经费额度：**非定额资助，拟支持不超过4个项目，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150万元，申报企业自筹经费与申请资助经费比例不低于2:1。

## **专题二、新材料**

**研究内容：**面向航天、核电、通信、绿色低碳等应用需求，聚焦精品钢、特种合金、高端膜材料、特殊性能纳米材料等战略前沿材料，开展宏量制备技术研究，实现产品示范应用。

**执行期限：**2022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。

**经费额度：**非定额资助，拟支持不超过3个项目，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150万元。申报企业自筹经费与申请资助经费比例不低于2:1。

## **专题三、新一代信息技术**

**研究内容：**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工业互联网、软件研发、智慧城市等领域的应用，拓展应用场景，开展技术验证：（1）针对海量云基础设施运维、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发等应用需求，研究多云基础设施编排框架设计、低代码快速开发等关键共性技术，并实现示范应用；（2）针对大型公共场所疫情风险防控需求，研究生物气溶胶在线监测预警技术，并实现示范应用。

**执行期限：**2022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。

**经费额度：**非定额资助，研究内容（1）拟支持不超过2个项目，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150万元；研究内容（2）拟支持不超过

1个项目，资助额度不超过150万元。申报企业自筹经费与申请资助经费比例不低于2:1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除满足前述相应条件外，还须符合以下要求：

1. 项目申报单位应当具有组织项目实施的相应能力。

2. 研究内容已经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，不得重复申报。

3. 所有申报单位和项目参与者应遵守科研伦理准则，遵守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相关法规，符合科研诚信管理要求。项目负责人应承诺所提交材料真实性，申报单位应当对申请人的申请资格负责，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，不得提交有涉密内容的项目申请。

4. 申报项目若提出回避专家申请的，须在提交项目可行性方案等书面材料的同时，上传由申报单位出具公函提出回避专家名单与理由。

5. 已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市科委科技计划在研项目2项及以上者，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。

6. 项目经费预算编制应当真实、合理，符合市科委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的有关要求。

7. 专题一～专题三申报主体应为注册在上海宝山区的企业，鼓励采取产学研协同创新方式开展。

## 三、申报方式

1. 项目申报采用网上申报方式，无需送交纸质材料。申请人通过“中国上海”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sh.gov.cn>）——网通办——利企服务——点击“上海市财政科技投入信息管理平台”

图片链接进入申报页面,或者直接通过域名<http://czkj.sheic.org.cn/>进入申报页面:

**【账户注册】**转入注册页面进行单位注册,然后再进行申报账号注册(单位注册需使用“法人一证通”进行校验);

**【初次填写】**使用申报账号登录系统,转入申报指南页面,点击相应的指南专题后,按提示完成“上海科技”用户账号绑定,再进行项目申报;

**【继续填写】**登录已注册申报账号、密码后继续该项目的填报。有关操作可参阅在线帮助。

2. 项目网上填报起始时间为2022年12月8日9:00, 截止时间为(含申报单位网上审核提交)为2022年12月27日16:30。

#### 四、评审方式

采用一轮通讯评审方式。

#### 五、立项公示

上海市科委将向社会公示拟立项项目清单,接受公众异议。

#### 六、咨询电话

服务热线: 021-12345、8008205114(座机)、4008205114(手机)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

2022年11月3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